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13位ISBN编号:9787511810571

10位ISBN编号:7511810578

出版时间:2010-10

出版时间:法律出版社

作者:梁慧星编

页数:676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内容概要

《民商法论丛》宗旨:从我国改革开放和发展现代化市场经济的实际出发,广泛参考发达国家和地区 民商事立法的成功经验和最新判例学说,研究民商法的基本理论和重大法律问题,为我国民商事立法 的现代化和审判实务的科学化提供科学的法理基础,提升我国民商法理论水准,培养民商法理论人才

本卷为《民商法论丛》第46卷,涉及民法基础、物权法、侵权法、域外法等,特别收纳了经典文章 法国民法典草案引言,以及翻译了国外民法典、侵权法的相关重要资料,较具参考意义。

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书籍目录

【专题研究】 论侵权法中的违反成文法义务 从过失相抵到可归责性相抵 定作人侵权责任研究 继承回复请求权研究 严格监管还是投资自由——主权财富基金有关法律问题研究 看门人机制与公司治理——从安然丑闻到金融危机的监管反思【民法基础概念】 无体物流变考 孳息概念研究 比较法视野下的"所有权"【民法经典】 法国民法典草案引言【物权法研究】 狭义民法解释的目的与方法——以《物权法》第106条的解释为例 《物权法》第142条与第106条是物权行为理论的体现吗——以房屋登记为视角的探讨【域外法】 美国不动产登记法导论 意大利法中的不动产一物二卖问题探析 非西方的法律模式与ADR:中非经贸关系的法律策略【资料】 奥地利共和国《关于国际私法的联邦法律》 德国《民法典施行法》(节录) 美国代理法重述(第三次) 美国第三次侵权法重述:物质损害与精神损害之责任

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章节摘录

插图:当我们根据功能的需要而设计一个人为系统时,应遵循下列思路,即首先考虑我们需要什么样的功能,即我们设计系统的目的,然后决定系统的结构设置,进而配置各具体要素。

最后还要根据系统运行中信息的反馈,不断调整各要素的地位,优化结构,以最大限度地实现我们的 目的。

如本文试图建构可归责性相抵的系统,系统的功能在于损害在当事人之间进行公平分担,所以笔者在下文中将列举一些考量因素;法官在适用可归责性相抵时,可以通过对这些考量因素的综合衡量,从 而进行分担。

第三,风险归责与过错可归责性相抵的思考路径。

首先,综合考量划定风险领域之各考量因素从而划定风险领域,根据已划定的风险领域确定在双方均 无过错的情形下,风险转化为损害现实发生的概率。

这里有关风险领域的考量因素,学者观点不一,考量因素越来越多地从单一的向多元化、开放性、弹性化的趋势发展。

如原先常以报偿责任主义、危险责任主义、原因责任主义、具体的公平责任主义等单一的理由作为风险领域划定的依据,而后逐渐出现同时运用多种主义来解释风险领域。

如王泽鉴先生认为,危险责任的基本思想在于"不幸损害"的合理分配,乃基于分配正义的理念,至 其理由,归纳为四点:特定企业、物品或设施所有人、持有人制造了危险来源;在某种程度上仅该所 有人或持有人能够控制这些危险;获得利益者,应负担责任系正义的要求;因危险责任而生的损害赔 偿,得经由商品服务的价格机能及保险制度予以分散。

笔者赞同叶金强教授的观点,综合考量诸如利益获取、损害分散的可能性、风险的开启和维持、风险控制的可能性、合理信赖、被害人自我保护的可能性和其他因素来划定风险领域,从而建构起一个 开放的、动态的体系。

<<民商法论丛(第46卷)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